

证券代码：688352

证券简称：颀中科技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5 年 9 月 16 日

目 录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3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2
议案六：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4
议案七：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5

合肥硕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合肥硕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硕中科技”）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合肥硕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合肥硕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能及时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持股总数，做好会务接待工作，希望拟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各位股东配合公司做好提前登记工作，并请登记出席股东大会的各位股东准时出席会议。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

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3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6）。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9 月 16 日（星期二）下午 14 时 00 分
- 2、现场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新站区综合保税区大禹路 2350 号颀中科技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小蓓女士
-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9 月 16 日至 2025 年 9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 （三）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 （四）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4	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00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5.01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5.02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5.03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5.04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5.05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5.06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5.07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5.08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5.09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
5.10	关于修订《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6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五）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七）统计投票表决结果

（八）宣读投票表决结果

（九）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与会人员签署会议相关文件

（十一）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上半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9,191,402.40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285,034,312.33 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4,178,832.49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结合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并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189,037,288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8,714,483 股后的股本为 1,180,322,80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9,016,140.25 元（含税），占 2025 年上半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59.50%。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在相关公告中予以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6 日

议案二：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推动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更好地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4 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国资发分配〔2006〕175 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调整《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股票来源，修订并形成《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相关文件的修订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6 日

议案三：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参考同行业、地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水平，经研究，拟将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从每人每年税前 12 万元人民币调整为每人每年税前 14.4 万元人民币。调整后的独立董事薪酬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

本次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事项符合公司所处行业、地区的基本薪资水平和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独立董事更好参与公司治理工作，进一步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6 日

议案四：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取消监事会相关情况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下简称“《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或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继续履行职能，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将“股东大会”统一修改为“股东会”，因取消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删除“监事”相关条款及描述，其他修订包括了部分章、节及条款的新增或删除，条款编号、援引条款序号的相应调整、标点符号的调整、数字大小写替换等。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上述事项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相关登记、备案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 年 8 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6 日

议案五：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运作及内控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最新修订的情况，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及制定了部分治理制度。

本议案共有十项子议案，具体如下，请逐项审议并表决：

子议案序号	子议案内容
5.01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5.02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5.03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5.04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5.05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5.06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5.07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5.08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5.09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
5.10	关于修订《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6 日

议案六：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兹因公司“高脚数微尺寸凸块封装及测试项目”建设需要，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33,556.24 万元中长期固定资产贷款，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融资合同或相关业务合同为准。

以上新增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结合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本议案拟新增的授信额度，2025 年度公司拟向合作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固定资产贷款授信额度总额为人民币 349,556.24 万元，上述授信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除固定资产授信额度五年内有效，其他综合授信额度一年内有效；在有效期内，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

为提高决策效率，根据《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授信总额不超过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全权办理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6 日

议案七：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胡晓林先生因个人原因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辞职报告，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胡晓林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鉴于胡晓林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胡晓林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胡晓林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胡晓林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作。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解光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解光军先生已经完成了独立董事履职的相关培训，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候选人简历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合肥硕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合肥颀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6 日